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津工大电信[2017]8号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教学改革研究论文资助办法**

为鼓励积极参与教学改革和研究，及时总结和广泛宣传学校学院各类教学改革和研究取得的成果和经验，特制定本办法。

**一、资助范围**

我院在职教师和管理人员发表的教学改革研究论文。

**二、资助条件**

教学改革研究论文的主题可涉及教师对教育部、天津市教委和学校各类教改政策的理解和思考、教学管理改革的探索和创新、各类人才培养的思考和探索、课程建设方面的理论思考和实践总结、创新教育和实践教学改革探索、教学质量监控的举措和成绩等方面。

要求体现科学性、实效性和创新性的结合，观点鲜明并有创新，论证严谨，数据准确，语言流畅，文字简洁，特别强调对各类教学改革和研究所取得的实践成果和经验的总结和提升。

**三、资助办法**

采用限额资助，资助版面费最高为1000元/篇。

**四、本办法由学院负责解释**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